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睿洋科技”）的通知，睿洋科技于近期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睿洋科技于2014年12月11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,800,000股质押给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（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4-093）；2015年12月17日，睿洋科技将上述已质押股份中的11,800,000股解除质押并已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睿洋科技共持有本公司111,523,200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.58%，累计质押股份71,552,000股，占睿洋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4.16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.76%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